

山东省能源局文件

鲁能源电力〔2022〕8号

山东省能源局 关于做好2022年春节、冬（残）奥会 和两会期间电力供应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能源局），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各中央驻鲁发电公司、有关发电企业：

按照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要求，为切实做好2022年春节、冬（残）奥会和两会期间电力供应保障工作，确保全省人民度过欢乐祥和的节日和重要活动顺利开展，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做好电力供应保障工作的重要性

当前春节临近，2-3月份还将迎来冬（残）奥会的举办和全国两会的召开，做好电力供应保障工作，确保社会环境安全稳定，事关我国国际形象和全省社会经济发展大局。春节期间，全省用电负荷将大幅回落，我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已占全省总装机的35.2%，新能源发

电消纳和供热保障矛盾凸显，保障电网安全运行压力较大。春节过后，随着供暖季结束，省内高背压供热机组将停机检修，西北、东北等送端地区仍处于冬季用电高峰时段，全省电力供应保障形势依然严峻。各级各部门和电力企业要切实提高对节日和重要活动期间保电工作重要性和复杂性的认识，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措施落实，确保春节、冬（残）奥会和两会期间全省电力安全可靠供应。

二、抓好供需衔接，全力保障电力稳定可靠供应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要统筹各级电网企业加强运行监测分析，周密安排生产调度计划，优化电力运行方式，科学调配电力资源，密切监视电煤库存和发电机组运行状况，留足旋转备用容量，加强机组可用率的跟踪监测，严格调度考核，增强电网顶高峰和紧急事故应急处置能力。要合理安排电网调峰措施，在常规手段无法满足电网调峰需要时，按照“先集中式、后分布式”、“先非户用、后户用”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合理安排新能源参与调峰，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要积极争取省外来电，在确保电网安全运行、热力稳定供应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接纳省外电量，尤其要提高冬（残）奥会期间省外来电占比，提升全省空气质量水平。

各发电企业要加强生产运行管理，认真排查机组降出力、临故修原因，针对煤质、供热和设备缺陷等问题分别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发电出力的稳定。要充分利用春节假期负荷较低的有利时机，加大计划检修和消缺力度，对停运备用机组进行全面维护保养，确保节后用电高峰时能

迅速启动、顶峰发电。要加强运行机组的巡检和维护，进一步细化燃料供应和煤质管理，科学做好入炉煤掺配，提高设备健康水平和接带负荷能力，确保机组能够满发稳供。要严格遵守调度纪律，积极参与电网调峰，尤其春节用电低谷时段要选择运行可靠性高、调峰能力强的机组参与电网调峰，既要保障电网运行的安全可靠，又要确保热力的充足供应。

各级能源主管部门要根据春节和重要活动期间负荷特性和用电特点，做好供求监测分析，有针对性地研究制定电力保障措施和预案。要把居民生活用电摆在首要位置，切实保障居民正常用电需求，全力保障涉及公共利益和国家安全重要用户电力需要，重点组织好交通枢纽、旅游景区和公共场所等群众聚集较多场所的电力供应，确保万无一失。要提前组织电网企业全面摸排“煤改电”清洁采暖居民用户情况，做好相关电力线路检修维护，保障居民清洁采暖用电需求。要强化宣传引导，针对新能源电力参与调峰，特别是分布式光伏参与调峰等事项，认真做好政策解读和形势分析，耐心细致解答相关疑问，积极争取理解支持，有效疏导矛盾问题，为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三、加强电力设施保护，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各发电企业要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重要电力设施进行全面检查，落实人防、物防、技防等防护措施，及时排查治理设备运行安全隐患。要加强重要输电通道和变电设备运维，针对可能发生自然灾害和外力破坏导致的停电事故，完善抢修措施和保供电方案，针对性组织开展演练，确保应急指挥体系的正常运行。要立足超前防范寒潮、雨雪等恶劣天气，加强电煤调运和储备，做好应急队伍、物资、车辆及工

具准备，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要完善各类应急预案，一旦发生电力突发应急事件，立即启动预案，快速响应、果断处置，防止事态扩大，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报告省能源局和有关部门。新能源发电企业要充分考虑行业特点，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规定，制定并严格执行各项人身、设备事故防范措施，严防事故发生。

四、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加强协作配合和沟通联络，自觉服从全省统一调度和综合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春节和重要活动期间的工业用电和居民用电负荷、热负荷要认真调查分析和预测，周密安排生产计划，确保生产和供应有序进行。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确保各项应急指令能及时上传下达。

值班电话：0531-51763685（工作日）

0531-51763666（节假日）



政府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山东省能源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5日印发